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

编号： 11N89484676c20251

采购单位（甲方）： 白山市浑江区城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服务单位（乙方）： 白山市浑江区洁诺家政服务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白山市本级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吉林白山服务市场-物业管理服务-白山市浑江区洁诺家政服务中心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吉林白山服务市场-物业管理服务-白山市浑江区洁诺家政服务中心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白山服务市场-物业管理服务-白山市浑江区洁诺家政服务中心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计数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商场、企事业单位、物业保洁、家庭家政服务	-	物业经理服务;, 保洁服务事项: 服务周期为一年,绿化服务事项;, 保安服务事项;, 其他服务响应:按采购方需求做相应服务,服务物业面积:2996	品牌:;物业经理服务;, 保洁服务事项:服务周期为一年,绿化服务事项;, 保安服务事项;, 其他服务响应:按采购方需求做相应服务,服务物业面积:2996	1	月	100000.00	100000.00
合同总价（元）		100000.00						
合同总价（大写）		壹拾万元整						

二、付款方式

按期支付

三、服务条款

白山市浑江区城南街道社区
卫生服务中心保洁服务合同

甲方： 白山市浑江区城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乙方： 白山市浑江区洁诺家政服务中心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卫生保洁服务的相关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具体保洁项目及区域：

1、白山市浑江区城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4楼公共区域、走廊、卫生间、1-4楼楼内门窗台、楼梯扶手、台阶、病房内的卫生。

患者使用后的被褥拆洗、更换。医院玻璃每年擦2次，大厅门、玻璃门需随脏随擦，冬季院内清扫积雪，夏季院子打扫卫生。

二、保洁员工作时间：

早7点（夏季6：:30）至晚5点。早晨医护人员上班之前集中清理保洁一次；晚上医护人员下班之后，集中清理保洁一次。白天在岗做到循环清洁。

三、保洁服务期限：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12月 31日

四、保洁费用：

每月保洁服务费，共计全年费用100000.00元，（大写）：壹拾万元整。乙方须为甲方付款提供正规的含税发票，乙方每季度提供一次发票25000元，一年提供四次发票。未发现保洁质量问题的，甲方要按时为乙方支付保洁服务费用。

乙方：白山市浑江区洁诺家政服务中心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山喜丰华园支行

账号：158865958732

五、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为乙方保洁员提供水源、安全用电、照明，以保证正常作业。
- 2、甲方提供存储场所。
- 3、协助乙方解决工作现场遇到的特殊问题。
- 4、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保洁服务享有监督权和检查权，有权对乙方服务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权利。
- 5、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及清洁质量不满意时有权提出异议和要求返工；如不满意乙方保洁员的服务，可责令乙方及时调换。

六、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按照甲方要求配置保洁员，可根据工作需要随时进行调整。
- 2、乙方提供的保洁员应身体健康、诚实勤劳，思想品德好。
- 3、乙方保洁员应严格按照操作规范、清洁标准进行工作，确保卫生质量。
- 4、乙方负责提供清洁工作所用工具、设备和物料。
- 5、乙方保洁员在工作期间，必须遵守乙方的规章制度，服从乙方的安排。

6、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特殊时期的大检查工作，按照检查标准做好卫生清洁工作。

7、乙方负责对所有保洁员的各种保障及全面管理工作。如出现乙方拖欠保洁员工资等经济纠纷及工作期间发生意外等，由乙方负责解决，与甲方无关。

8、乙方在作业中应严格要求其保洁员，做好各种防护措施，不得擅自挪用甲方的物品或进入与其保洁作业无关的区域。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在保洁工作中未达到保洁的质量标准，经甲方两次通知整改，仍未达到标准的，甲方有权扣除月服务费的0.5%作为违约金。乙方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不支付乙方任何服务费用。

2、甲方未按期向甲方付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0.5%的违约金。

八、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解除本协议由甲方向乙方发出解除本协议书面通知。费用结算日以发出解除本协议书面通知日止。甲乙双方按本协议解除通知日止已履行部分据实结算。如本条款与合同其他条款相冲突以本条款为准。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解决，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双方一致同意约定本协议签订地点为白山市浑江区城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甲乙双方就本协议执行所发生争议及纠纷，应本着互利互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应依法向约定的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山喜丰华园支行

账号：

账号： 158865958732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